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張諺杰
電話：03-5216121#269
電子信箱：052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10087359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376580000A_1110087359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10087359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
（COVID-19）疫情持續營運計畫（範本）」1份，請學校
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6月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65758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（以下簡稱指揮中心）111年5月9日修訂之「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」疫情持續營運指引辦理。
- 三、國教署前以111年4月2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55483號函送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疫情持續營運計畫（範本）」在案。
- 四、本案係因應指揮中心最新政策滾動修訂，並請學校結合家長會、志工隊及教師會等成立防疫專責小組，亦請透過家



長會、志工隊及合作醫院等社區資源，邀請具醫護背景的家長或相關人士，組成醫護志工團隊，服務確診、快篩陽性或居隔的師生，提供相關醫療諮詢及關懷。

五、另請學校修訂旨揭持續營運計畫並留存校內備查，依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政策及措施滾動修正。

六、本案如有疑問請洽國教署學安組陳欣欣小姐（04-3706-1357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